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0819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08195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113年度性騷擾
防治專業人員暨場所主人教育訓練簡章一案，詳如說明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113年8月23日桃家防
字第11300183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政府機關（構）、部隊、學校專業人員防治知能以
因應性騷擾事件發生時之處理措施，邀請實務經驗豐富之
業界人士進行授課，強化場所主人落實各項預防措施及事
件發生時應有之糾正與補救措施，爰規劃辦理旨揭教育訓
練。

三、本案學校人員參訓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3年9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
分。

（二）地點：桃園市婦女館102室（桃園區延平路147號1
樓）。

學務處

113/08/29 12:43



1130006628

有附件



(三)報名期限為課程一週前截止，報名網址如下：

<https://reurl.cc/KlXqYq>。

四、本案同意本市市立學校出席人員以公(差)假登記；私立學校出席人員惠請學校予以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檢附旨揭教育訓練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8/29 10:43:37 文
章

裝

訂

線

